

晋中市市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2年度）

项目名称		执法专用车购置							
主管部门及代码		101-晋中市农业农村局		实施单位		晋中市农业农村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86,800		年度资金总额：		186,8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86,8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86,8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根据市政府办公室《关于深化农业综合行政执法改革的实施意见》（市政办发【2021】16号文件）和《山西省农业农村厅关于加强农业综合行政执法队伍装备配备的通知》（晋农法发【2021】6号）精神“将行政执法经费纳入同级财政预算管理，规范执法人员工资和津补贴待遇，依法为执法人员参加工作”							
立项依据		市政办发【2021】16号、晋农法发【2021】6号、财行【2020】299号、国办函（2020）34号、市政治办【2020】7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农业综合行政执法改革是党的十九届三中全会部署的一项重大改革任务，中办、国办专门印发指导意见对改革作出总体部署，最近国办又印发了关于农业综合行政执法有关事项的通知，对推进农业综合行政执法作出具体安排。根据市委依法治市办《依法治市【2020】7号》文件精神，全市各行政执法单位都要建立专门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根据《山西省行政执法条例》《山西省行政执法全过程记录办法》等有关规定，结合我市行政执法工作实际，制定《晋中市农业综合行政执法扣押没收物品管理办法》等4项规章制度。							
项目实施计划		11月底前完成各项采购任务。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购置执法专用车辆1台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执法车辆购置	1辆	数量指标	执法车辆购置	1辆		
		质量指标	达到验收标准	达到标准	质量指标	达到验收标准	达到标准		
		时效指标	完成采购	11月前	时效指标	完成采购	11月前		
		成本指标	市级财政补助	≤186800元	成本指标	市级财政补助	≤186800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提高农业执法工作效率，	有利于	经济效益指标	提高农业执法工	有利于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农业执法工作社会效	有利于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农业执法工	有利于		
		生态效益指标	保障农业执法工作生态	有利于	生态效益指标	保障农业执法工	有利于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为现代农业绿色、生态、	有利于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为现代农业绿色、	有利于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使用人员满意度	≥98%	服务对象满意度	使用人员满意度	≥98%		
负责人：	经办人：	吴宇鹏	联系电话：		13935431212	填报日期：	20220126154444		